

4.3.2《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提供声明函或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郑州市金水区消防救援大队的（项目名称）郑州市金水区消防救援大队招标主副食配送定点供应商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南阳路消防救援站、纬五路消防救援站、黄河路消防救援站、唐人街小型消防站、凤凰城小型消防站主副食配送定点供应商，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批发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郑州碧丰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484.490959万元，资产总额为1328.848208万元①，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郑州碧丰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23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